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2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于2022年10月17日和2022年10月25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补充通知，2022年10月27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恒林B区办公楼32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江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董事张赟辉先生长期在越南办公，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变更为现金收购股份的议案》

公司原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永裕家居52.5964%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现为了提高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更好的推动收购事项的达成，基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目的，经审慎考虑，并与相关交易对方充分讨论协商，公司决定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变更为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永裕家居52.5964%的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变更为现金收购股份的公告》。

（三）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永裕家居 52.5964%股份的议案》

为更好的布局大家居战略，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 52,596.4207 万元购买陈永兴等 10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永裕家居 52.5964% 股份。预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永裕家居的股份比例将由 42.1283% 提升至 94.7247%，永裕家居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收购永裕家居 52.5964%股份的公告》。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